

监理工作联系单

工程名称: 宁波前湾新区战略新兴产业园首开区 E 地块一期 1.46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 ZHJBM04-ZXYDDK01-LXD-001

致: 福建艺景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和宁波越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项目部

事由: 关于施工进度问题。

内容: 根据本项目合同工期要求: 本项目应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完工, 截止今日 2024 年 11 月 20 日, 目前支架部分才刚完成, 后续的工序施工仍未开展的情况;

望施工单位知悉, 在不影响质量、安全的前提下, 采取合理的措施加快施工, 否则由此产生的工期费用等问题由你单位自行承担;

监理项目部 (章)

总/专业监理工程师: 孙海峰

日期: 2024 年 11 月 20 日

注 本表一式 3 份, 业主项目部、监理项目部、施工项目部各存各存一份